

天津市东丽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拟撤销登记告知书

福布罗（天津）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由本局调查的你公司涉嫌提交虚假材料取得公司登记一案，已调查终结。经查，你公司于2023年4月24日设立登记，股东为福布罗投资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福布罗投资公司）。2023年5月17日，你公司办理变更登记，股东由福布罗公司变更为魏俊。据你公司设立、变更登记被委托代理人陈述，你公司设立、变更登记非中国投资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投公司）、福布罗投资公司委托办理。经中投公司、福布罗投资公司陈述，其从未投资或授权他人、机构注册你公司，与你公司无任何股权关系，也无任何投资、合作或业务等关系，你公司设立、变更材料中涉及的福布罗投资公司盖章、郭向军签字均为伪造仿冒。你公司设立登记时向我局提交的福布罗公司营业执照复印件与北京市市场监管局、福布罗投资公司提供的福布罗公司营业执照复印件存在多处不同，系伪造。

你公司及相关人员无法取得联系或拒不配合调查。我局将福布罗投资有限责任公司被冒用情况通过天津市市场主体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向社会进行公示，公示期内无相关利害关系人提出异议。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第六十九条第二款及《中华人民共和国市场主体登记管理条例》第四十条第二款的规定，我局拟作出如下行政处理决定：

撤销 2023 年 4 月 24 日核准的公司设立登记。

依据《市场监督管理行政许可程序暂行规定》第四十三条的规定，你公司依法享有陈述、申辩和要求举行听证的权利。

你公司自收到本告知书之日起五日内，未行使陈述、申辩权和提出听证申请的，视为放弃此权利。

联系人：许欢、高杨阳 联系电话：022-24840987



本文书一式二份，一份送达，一份归档。